

有没有搞错？！这人的钱都不带出门的吗？既然这样——她——她只好上门去搬！



情话

002

第一辑

主编·叶雯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【禁屋藏娇】之～

藏心禁屋

季
缨



【禁屋藏娇之】

藏心禁屋

季 娑

内容简介

她不过是想拉近贫富差距，才会想找他“贡献”一点点钞票嘛！结果第一次下手——真让她成功的摸走了他这个亿万富翁的皮夹，而里头竟然只有一一、仟、元？！有没有搞错？！这人的钱都不带出门的呀？既然这样，她……她只好上门去搬！

哇呀咧——第二次下手竟失风被他逮个正着，这下子不但没缩减贫富差距，反倒害她得“卖身为奴”……啊！她歹命，她苦情啊！这个男人还真是不懂得何谓怜香惜玉啊！当真用力、努力、奋力的奴役她，就连在“床上”也不放过……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藏心禁屋 / 季缨著。

—北京 : 大众文艺出版社, 2002.1

(花心情话系列 . 第 1 辑 / 叶雯主编)

ISBN 7-80171-034-7

I. 藏…

II. 季…

III. 中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72396 号

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朝阳区潘家园东里 21 号 邮编:100021)

广东省茂名市广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64 印张 96 字数 2880 千字

2002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1 月广东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—2000 套

[ISBN 7-80171-034-7/I·23]

定价: 144.00 元(全 32 册)

版权所有, 翻版必究。

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: 84040746

北京东城区张自忠路 3 号 邮编: 100007 1136 信箱

编 者 语

曾经，周华健的《花心》唱遍神州；曾经，《泰坦尼克号》爆棚世界票房；曾经，戴安娜的《风中之烛》全球卖断市……人们都是冲着她们共同的主题——爱情而狂疯的。静思下来，人们不得不认同这样一个道理：不管是在哪里，不管是在什么时候，爱情都是人类最古老而又新鲜的话题。

因为爱，所以爱，爱情不需要理由，爱情没人能掌握。这自古以来，不管是帝王将相，还是平民百姓，只要有男女，就会有发生的情事，不管历经多少时日变迁，她还是会永远会重复上演。有人经历了一次，又想再尝试不同的另一次，也有人一次就达到理想，更有人屡试屡败。于是，“曾经拥有”就产生了各种可歌可泣的爱情故事。

爱是神圣的，很多女人用一生作赌注，去刻意创造男人的辉煌。然而，相当数量的男人到达一个光辉的顶点后，又盯着前面更宜人的风景。凡人如此，帝王将相就更不在话下。所以，“花心”的命题成了人们津津乐道、永远谈不

完的话题。像香港风流才子蔡澜直抒告白：“从前的社会，一个男人可娶四个老婆。到了现代，竟要把自己约束得这样辛苦，真的好悲惨！”——所以有了让梦划向你的心海的花心。而多情的黄霑更是断言：“专一的男人，世上绝少，大多数喜欢倚红偎翠，兼收并蓄，左拥右抱。”——只怪造物主弄出男人的“贾宝玉性格”来！

当然，我们不赞成泛爱，泛爱引致滥交，会造成地球人类无序增长。但是，“花心”的爱情故事却在这个地球上客观存在，回避是不真实的，故《花心情话》系列推出的内容，集有古今传统、怪异、轮回转世、时光倒流等各型。千奇百怪，无奇不有。

爱情故事人人会写，像琼瑶就把爱情故事写到了一个高度。而《花心情话》系列却是另一高度的风景线。尤其是故事的巧妙结构，文字的洗练程度及情节的跌宕起伏，让人沉浸在纠结情痴，爱恨交加的情绪交织中，就好像历经了一场又一场的纸上爱情战，是那么刻骨铭心、锥肤刺骨。

“问世间情为何物，直教人生死相许？”这就是爱。

《花心情话》系列以新的格局，新的创意，会让您的心怦怦跳个不停……

2001.11 叶 翩

楔 子

“藜藜、藜藜，不要到处乱跑啊……等会见老爷要是找不到人的话，会很生气的。”郭大娘对着个头不到自己肩部，看起来十足小孩子样的藜藜说道。

藜藜是“梅家庄”里新买的丫头，个性活泼调皮，得梅家庄上上下下十分的疼爱，甚至连个性暴躁易怒的梅老爷都非常喜欢她，简直将她当成了梅家庄的宝。

有人传言，梅家庄的梅老爷因为膝下无子，所以偌大的梅家庄可能会由年仅十几岁的藜藜来继承。

也有人说，梅老爷打算要收藜藜当义女，然后再招赘，将所有的财产留给藜藜的娃儿。

反正，说来说去，总归一句话，这个梅家庄迟早是藜藜的。

“老爷啊……”藜藜的眉头打了个结，“我才不要去找老爷呢！每次老爷都是要找我下棋。”

原本第一天被买来之时，她是跟着郭大娘在灶房帮忙的，只是因为柴火不够，郭大娘便要她去买一些柴火。

当时，她走出了灶房，走过了漫长的回廊，却迷路了。

这不是她的错，梅家庄占地广大，就连在这里工作十几年的郭大娘偶尔都会迷路，更何况是初来乍到的藜藜。

她就这么走着、走着，好不容易见着了一座凉亭，亭子里坐了一个老爷子，她好奇地走上前。

“老公公，你知道怎么走出梅家庄吗？”

“别吵”老爷子皱了皱眉头，死命地研究刚才与好友涂老爷下的棋，他这个人个性虽然孤僻，但就是喜欢下棋、泡茶，借着涂老爷去上茅房时，他仔细地看着棋盘，就希望从里头瞧出一点端倪来。

“白胡子老公公，你还没有回答我说的话呢！”藜藜小小的眉头也紧皱着，这个老公公怎么没有回答她的话呢？难道他没有听到她在问他话吗？

“叫你别吵，再吵就将你赶出梅家庄！”梅老爷抬起头，看着个头小小的藜藜，这个小丫头不要命了吗？竟然敢来打扰他？

一听到他要将她给赶出梅家庄，藜藜吓倒了。

“白胡子老公公，求求你不要做这么残忍的事，藜藜被赶回去的话就完了！家里的弟弟和妹妹就没有饭吃了。”

“既然是这样的话，那你就给我乖乖的站在一边。”梅老爷听到藜藜的话后也不怎么去搭理藜藜，迳自沉迷在自己的棋盘中。

“白胡子老公公，你在下棋吗？”藜藜探头看着。

“已叫你别吵了，你还吵！”他都已经研究不出来了，这个小丫头还在那里吵！连输了涂老爷几盘棋，这盘再输的话，他真的会被他笑死。

“不吵、不吵。”藜藜压根儿已经忘了木柴的事了，她仔细地看着棋盘。“老公公，你不会下这盘棋吗？”

“不知道怎么解。”

“藜藜会解。”

她的话让梅老爷抬起头来。“真的吗？”这时，梅老爷才仔细地端详站在他身旁的小丫头。看她年纪轻轻的，应该就是郭大娘昨日说买到灶房里头帮忙的藜藜吧！

“是的。”藜藜用力地点点头。

“不可能……”梅老爷根本就不相信藜藜说的话，以他这几十年的功力根本就破不了涂老爷的棋局，更何况她只是一个小丫头而已。

“这个很简单的，我之前都和我爷爷在下棋。”藜藜的爷爷也是怪人一个，从藜藜三、四岁的时候，就开始教她下棋直到现在。

“真的吗？”梅老爷半信半疑。

“真的。”

“好吧，那你告诉我这盘棋怎么下？”死马就当活马医了，不然任凭他怎么想，就是想不出来。

“不行、不行。”藜藜摇头。

“你这个臭丫头，你要我是吗？”

“不是。”

“那为什么不行？”梅老爷的脾气上来了，愤怒地看着藜藜。

“因为……我爷爷说：观棋不语真君子。”她摇了摇小指头，“我要是在一旁叽叽喳喳的话，那我就不是真君子了。”

她一点儿都没有想到，从看到梅老爷在看棋盘之时，她就开始吱吱喳喳个没完没了。

“你本来就不是君子了，是女子！所以你可以告诉我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

“嗯……”他的耐性已经快被藜藜给磨光了。

“那我就告诉你，这要怎么解……”她的手托着下

巴，就这么看着棋盘想了下，“老公公啊，你只要将这个移到这里，这个再移到这边……这样就可以了。”她一边说，手指头一边动着。

梅老爷仔细地看着藜藜手指的移动，没错！这丫头真的是聪明伶俐极了，“你小小年纪怎么这么厉害啊……你爷爷是谁啊？”

“我爷爷啊……大家都说他是棋圣，不过我管他叫臭老头。”

“原来是棋圣啊，这也难怪了。”据说，棋圣棋艺十分高明，普天之下没有任何人的棋艺可以胜过棋圣，而棋圣个性古怪，就算有再多的银两想和棋圣对弈，他也只挑顺眼的比。

大约在三、四年前，他曾看过棋圣下棋。

“你认识我爷爷啊……”

“嗯！”

就这样，梅老爷和藜藜变成了好朋友，梅老爷常找藜藜下棋，只要梅老爷一有棋解不出来，就会找人

叫藜藜，而藜藜也快烦死了。

“老爷，有什么事？”藜藜一踏进了梅老爷住的院落，就看到一名年约二十来岁的男子站在梅老爷的面前，身旁还站了一位年约四十来岁的妇人。

“藜藜。”梅老爷朝藜藜招了招手，转身看着两人，“我不管你是不是我亲生的儿子，还有你，春姑，你们休想从我这里拿到什么东西。”

春姑是梅老爷二十几年前在青楼里认识的，他只是买了春姑一夜而已，没想到却因此而多了个儿子。

原本，他是很开心的。

但是两人很明显的就是为了他们梅家庄的产业而来，所以他宁愿不要多这么一个儿子，有藜藜他已经很满足了。

“你——你这个臭老头！”

“你为什么骂我们老爷？”藜藜也挺凶的，气势不输给那男子。

“滚开，你这个死丫头，不关你的事！”男子愤恨

地看着梅老爷，“要不是走投无路的话，我们会来找你吗？”他从袖口拿出了刀子，“不认我的话，我就要你这条老命。”说完，手中的刀子就要往梅老爷的身上刺去。

藜藜连忙冲上前去，小小的身子用力撞向了男子，而梅老爷也大声地唤人。

男子的手一个用力，刀子刺入了藜藜的腹部……

“藜藜——”梅老爷痛彻心肺地叫道。

几个家丁连忙制伏了男子及春姑，梅老爷则是紧紧地拥住了藜藜。

“老爷……我好冷……肚子好痛……”藜藜断断续续地说道。

“藜藜，我已经要人去请大夫，大夫马上就到了。”他抱起了藜藜。

“老爷，我可能不能再陪你了，我可以唤你一声……爷爷吗？”

“藜藜……可以、可以……”梅老爷的老泪不停地

落下。

“爷爷不要哭……藜藜会永远在这里陪你的……”说完，藜藜闭上了眼，握紧梅老爷的手也松开了。

当赶来的梅大娘、家丁及丫鬟看到这个情形，也忍不住落下了泪水。

梅老爷小心翼翼地将藜藜放在草地上，“藜藜，你是爷爷的乖孙女，就将你葬在这里吧！”

从此之后，藜藜便一直守在梅家庄里，就算世代不停的交替着，她仍旧呆在这里，久而久之，这里也成了远近驰名的鬼屋。

藜藜抬头看着皎洁的月光，她在这里已经几十年了，都没有人通知她要去转世投胎，让她懊恼极了。

郭大娘走了、梅老爷走了……在这里的每个人她都不识得了，偶尔她发出一点声音，就有人说这儿闹鬼了，她真的挺烦恼的。

先前，还有人请了几个没用的道士到这儿来，说

是要收妖伏魔的，结果一点功用都没有，她还仍旧在这里。

她从秋千上跳了下来，双手合十地跪在地上，认真地祈求着，“天上的诸神啊，请实现我这个小小的愿望，让我可以投胎成人吧……”原本她还认为这样子挺好的，但几十年过了，她也觉得十分的寂寞，因为根本就没有人可以看得到她。

突地，土地公冒了出来，“藜藜。”

藜藜吓了一跳，连忙抬起头，“老头，你从哪儿冒出来的？”

“什么老头，我是土地公。”

“好吧，土地公老头，你从哪里冒出来的？”基本上藜藜是换汤不换药。

“你这个刁蛮的小丫头，我是来告诉你，你要如何才能投胎转世的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她的双眼倏地亮了起来。

“是啊，只要你牵成四段姻缘，就可以转世了。”

“真的？那要排队吗？”

“可以插队。”

“那土地公老头，你快去找月老公公来。”

“不，这要靠你自己的能力完成。”

“我又没有什么能力。”充其量只会装神弄鬼而已，
不对！她本来就是鬼了，她也不用装，应该说她只会
调皮捣蛋。

“不管你有什么能力，只要你做得到，就可以投胎
了。”

“好！我做了。”

“那你就加油吧……”

第一章

台北郊外一处人烟稀少的地方，有一栋白色花园洋房。

它占地约摸五十来坪（1坪约合3.3平方米），只有两层楼的建筑，而一楼还有一道白色的围墙环绕着，在围墙围起来的范围之内，除了主屋五十坪外，还有池塘及人工造景的花圃及草皮，整个设计根本就不像是现代手法，反倒还令人觉得有些古意。

相传，这栋花园洋房是在日据时代就有的。

那时，这栋洋房的主人孙千远与日本的关系还算不错，在地方上享有盛名。

孙千远在年轻的时候去过大陆一趟，也去过大陆那间知名的鬼屋，他见着了黎黎，与她成了好朋友，